

附件1

第十一届黑龙江省科普讲解大赛实施方案

一、大赛主题

矢志创新发展 建设科技强国

二、组织方式

省赛分为半决赛及总决赛两个阶段。预选赛由各市（地）和省直有关部门各自负责组织，具体内容、形式自行确定，并确定参加省赛人选。

三、选手推荐报名

各市（地）科技局会同宣传部、总工会、科协共同组织推荐，每个市（地）和省直部门推荐不超过4名选手（各基层单位不超过2名选手）参加省赛。选手只可选择在市（地）科技局或所属省直部门一处报名参赛。各代表队安排1名领队，观摩人员不超过2人，其余人员可通过网络直播观看赛事。

近两年已推荐参加过全国科普讲解大赛并获一、二等奖及获得“黑龙江省科普讲解大赛”一等奖的选手不再参加本届比赛。

四、赛事内容

省赛分为半决赛和总决赛两个赛段，参赛选手自由选择讲解题目和内容，比赛全程由本人独立完成。

（一）半决赛

半决赛比赛内容由“我秀科普”个人展示和“我讲科学”自主命题讲解展示两个环节组成，选手依次完成各环节。

“我秀科普”为个人展示环节，限时1分钟，选手结合个人科普和科学传播实践与感悟进行现场讲述。可采用多种形式，鼓励特色和创意。

“我讲科学”自主命题讲解环节限时4分钟，由选手自行确定一个科普内容进行讲解。讲解须突出内容的科学性，可通过表述特定场景和对象，借助多媒体等手段辅助讲解效果。

（二）总决赛

总决赛比赛内容由“我讲科学”自主命题讲解展示和评委问答两个环节组成，选手依次完成各环节。

“我讲科学”为自主命题讲解环节，限时4分钟，选手讲解主题和内容可与半决赛相同。讲解须突出内容的科学性，可通过表述特定场景和对象，借助多媒体等手段辅助讲解效果。

评委问答环节由评委就选手的讲解展示内容进行提问，主要考核选手对讲解内容掌握的深度和广度。选手回答时间限时1分钟。

总决赛选手出场时，播放20秒自我介绍视频。该环节不作为比赛评分内容，视频由选手准备。

五、赛事安排

比赛前组委会将建立会务工作群，便于通知赛事相关事宜。

（一）报名。请各领队于4月12日17时前登录大赛报名网站完成选手报名，并在线上选定选手半决赛赛场（为避免各赛场分组人数不均，赛场选定将进行实时调控）。选手赛场确定后不得改变，报到日选手自行抽签决定比赛顺序。

（二）报到及彩排。4月27日报到当日，比赛场地9:00—15:00开放，选手根据分组到各赛场确认参赛PPT，按签到顺序适应场地，试用设备等。原则上每人台上彩排测试不得超过2分钟。15:00彩排现场抽签确定半决赛出场顺序。

（三）半决赛。4月28日上午，2个小组比赛同时进行，选手按抽签顺序佩戴号码牌上台依次进行“我秀科普”个人展示和“我讲科学”自主命题讲解展示。每个小组按得分高低排序产生5名优胜选手，共10名晋级总决赛。

（四）总决赛。4月28日下午，晋级总决赛的10名选手按抽签顺序佩戴号码牌上台，依次进行“我讲科学”自主命题讲解和评委问答环节比赛。所有选手比赛结束后，现场宣布大赛获奖名单，颁发各奖项。评委进行整体点评。

六、评分规则

专家评委组根据参赛选手台上表现进行评分，总分100分。选手讲解展示内容须具备科学性和普及性，包含科学知识、科学方法、科学思想和科学精神。各项要求如下：

（一）半决赛

1.“我秀科普”个人展示环节（15分）

①科普能力（10分）：要求选手热爱科学，科普使命感强，善用个人才能特色创新科普形式，对科普有独特见解或发现。考核选手对科普内涵的理解和实践创新能力。

②科普形象（5分）：要求选手讲解仪态大方自然、动作得体、精神饱满、语言流畅。考核选手的传播亲和力和准确传达信息能力。

2.“我讲科学”自主命题讲解环节（85分）

①科普内容（55分）：要求讲解主题鲜明、立意新颖、导向正确；内容科学严谨、逻辑严密、无事实错误或误导信息；考核选手选题创意角度和深度，内容精准组织编排能力。

②科普方法（30分）：要求讲解过程重点突出、条理清晰，表达形式生动有趣、通俗易懂，具有较强的启发性和感染力。考核选手讲解方法技巧、互动交流和情感共鸣能力。

（二）总决赛

1.“我讲科学”自主命题讲解环节（90分）

①科普内容（55分）：要求讲解主题鲜明、立意新颖、与时俱进、导向正确，内容科学严谨、逻辑严密、无事实错误或误导信息。考核选手选题创意角度和深度，内容精准组织编排能力。

②科普方法（30分）：要求讲解过程重点突出、条理清晰，表达形式生动有趣、通俗易懂，具有较强的启发性和感染力。考核选手讲解方法技巧、互动交流和情感共鸣能力。

③科普形象（5分）：要求选手讲解仪态大方自然、动作得体、精神饱满、语言流畅。考核选手的传播亲和力和准确传达信息能力。

2.评委问答环节（10分）

要求选手准确理解问题，并给出直接、准确且切题的回答。考核选手知识储备、逻辑思维、沟通技巧和应变能力。

（三）用时要求

“我讲科学”自主命题讲解限时4分钟，不足3分钟扣1分，超时10秒（含10秒）后讲解终止并扣1分。

“我秀科普”个人展示限时1分钟，超时终止，不扣分。

评委问答限时1分钟，超时10秒（含10秒）后回答终止，不扣分。

（四）评分方式

半决赛阶段每个小组均有5名评委，总决赛阶段有7名评委，对选手表现进行打分。超时由记分员进行扣分记录。

打分采用现场打分、亮分和公布成绩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所有评委打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的平均数为选手的评委评分。为确保赛事的公正性和客观性，评委如遇同一代表队的选手，需主动回避，不对该选手打分。将选手的评委评分及用时扣分的分数相加，得出该选手的总分数。

若遇选手总分数相同则按评委的第二个最高分高低

决定名次，若评委的第二个最高分相同则按第三个最高分高低决定名次，以此类推；若遇评委具体打分均相同，则在监督组的监督下抽签决定名次。

七、奖项设置

（一）特等奖。进入总决赛评分排名前3名的选手将获得“第十一届黑龙江省科普讲解大赛”特等奖及“第十一届黑龙江省科普讲解大赛十佳科普使者”称号。

（二）一等奖。进入总决赛评分排名4-10名，共7名选手将获得“第十一届黑龙江省科普讲解大赛”一等奖和“第十一届黑龙江省科普讲解大赛十佳科普使者”称号。

（三）二等奖。半决赛2个小组，每组评分排名6-15名，共20名选手将获得“第十一届黑龙江省科普讲解大赛”二等奖。

（四）三等奖。参加大赛的其他选手将获得“第十一届黑龙江省科普讲解大赛”三等奖。

（五）优秀组织奖。奖励本届大赛的参赛优秀组织单位。

在比赛中涌现出的优秀选手，由省科技厅优先推荐参加省总工会组织的职工疗休养活动。

八、评审及监督

（一）大赛评委由组委会负责邀请，并征得评委本人同意，经大赛组委会审核确定。评委组组建应遵循客观公正、信誉良好、专业权威和组成合理的原则。评委在评分工作中须客观公正、独立工作、实事求是地提出评分意见。

(二) 大赛设监督组，按照科普赛事组织的工作方案和相关规则，遵循公平、公正、公开、择优的原则，对大赛全过程进行监督，对比赛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及投诉情况进行调查处理。监督组只对程序与过程监督，不参与具体组织与评审工作。

(三) 评委根据评分标准进行现场打分，由计算机系统计分和统计后当场亮分。如果出现对个别参赛选手的评分有异议等情况，由评委组组长主持召开评委组复议会，确定评审意见后现场公布。

九、媒体宣传

拟邀请地方有关媒体对活动进行报道。省科技厅、微赞直播平台等相关单位对赛事进行网络直播或报道。媒体宣传由黑龙江省科普讲解大赛组委会负责。

十、其他要求

(一) 报名时间及要求。报名应于4月12日前登录大赛网站 (<https://www.kywls.com/g/50>) 完成。各选手登录大赛网站，通过选手报名入口填写报名信息、上传讲解使用的视频或ppt、20秒自我介绍视频；各领队登录大赛网站推荐单位入口填写相关信息，并统一上传盖章的《第十一届黑龙江省科普讲解大赛选手报名表》和《第十一届黑龙江省科普讲解大赛代表队信息表》。

(二) 讲解和技术要求。选手讲解时可说明情景设置情况，

明确讲解对象。比赛现场提供耳麦、遥控器、用于播放视频或PPT的电脑，要求佩戴耳麦，持遥控器，全程自行播放PPT，不得由他人协助。大赛指定使用WPS进行演示，建议使用WPS制作，在PPT嵌入或关联视频文件请使用WMV格式，视频页面播放方式选择自动播放（PPT仅限本人操作，请勿设置单击播放）。个性化字体请嵌入PPT并提供字体文件（云端字体可能存在兼容性异常）若播放文件为视频，格式请使用MP4，视频编码要求H.264（为避免兼容性异常导致播放卡顿，请勿保存为H.265格式），视频声音请采用双声道立体声，请勿将音轨配置到单一声道，分辨率使用1920*1080，PPT全过程视频大小合计不超过500MB。

选手需自行准备并上传20秒自我介绍视频，视频统一用高清的AVI、MP4或MOV格式；视频为1920*1080横幅比例，1080p，30帧。

（三）会务联系。为方便领队、选手与大赛组委会沟通交流，工作人员将邀请通过审核的领队、选手及会务工作联系人进入微信沟通群。

本实施方案由黑龙江省科普讲解大赛组委会负责解释。

附件2

第十一届黑龙江省科普讲解大赛日程安排

时间	事项	地点	负责人	
4月27日 周日	09:00-11:30	选手报到、熟悉场地、试音	深哈产业园2号楼1楼路演室、3楼路演室	会务组 赛事组
	11:30-12:30	午餐	深哈产业园餐厅自助	
	12:30-15:00	选手报到、熟悉场地、试音	深哈产业园2号楼1楼路演室、3楼路演室	
	15:00-15:30	抽签仪式	深哈产业园2号楼1楼报告厅	
	15:30-18:00	彩排	深哈产业园2号楼1楼路演室、3楼路演室	
4月28日 周一	07:00-08:00	签到	深哈产业园2号楼1楼大厅	赛事组
	07:20-07:50	预备会	深哈产业园2号楼1楼会议室	赛事组 评委组
	08:00-08:30	大赛开幕式	深哈产业园2号楼1楼报告厅	赛事组 技术支持组
	08:30-12:00	半决赛	深哈产业园2号楼1楼路演室、3楼路演室	赛事组 技术支持组
	12:00-13:00	午餐	深哈产业园餐厅自助	会务组
	13:00-16:00	半决赛	深哈产业园2号楼1楼路演室、3楼路演室	赛事组
	16:00-16:15	休会、接受复议	深哈产业园2号楼1楼报告厅	赛事组 技术支持组
	16:15-16:30	决赛抽签	深哈产业园2号楼1楼报告厅	赛事组
	16:30-17:30	总决赛	深哈产业园2号楼1楼报告厅	赛事组
	17:30-17:45	休会、接受复议、点评	深哈产业园2号楼1楼报告厅	赛事组
	17:45-18:15	颁奖、合影	深哈产业园2号楼1楼报告厅	赛事组 技术支持组

附件3

第十一届黑龙江省科普讲解大赛选手报名表

姓 名		性别		民 族		(照片)
联系电话				出生年月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						
文化程度				职务(职称)		
讲解主题						
专职或兼职从事的主要科普工作介绍	(限 100 字)					
讲解内容介绍	(简单介绍讲解内容, 限 300 字)					
承诺及授权	<p>本人承诺严格遵守有关规定, 参赛内容为个人原创, 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问题; 同意并授权大赛组委会单位对参赛内容中所包含(但不限于)文本、图片、图形、音频和视频资料等内容进行摘编、汇编和出版等, 无偿使用上述内容用于公益性科普宣传和公益性科学教育等。保证不以“请托”“打招呼”等形式干扰评审工作, 本人严格遵守各项比赛规则, 保证比赛公平、公正、公开进行。</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单位推荐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市(地)科技局 或省直有关部门 推荐意见</p>	<p>经审查, _____ 代表队_____ 选手讲解内容无政治性及科学性错误, 选手身份真实, 无违背科研诚信及科技伦理的行为。</p> <p>同意推荐参赛。</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备注</p>	<p>道具使用情况: 否: 是: 请备注桌、椅、电插板等使用情况</p>

- 1.讲解所需的服装、道具、多媒体等由选手自备。
- 2.参赛选手请于2025年4月1日9:00--4月12日17:00在大赛网站完成报名信息录入。
- 3.报名表扫描件由领队上传, 纸质报名材料原件请各代表队于报到时提交至组委会。

附件4

第十一届黑龙江省科普讲解大赛 代表队信息表

单 位	(盖章)		
领队姓名		性 别	
职 务		民 族	
联 系 人		联系人单位	
联系人职务		联系人电话	
代表队材料 收件信息	(请按“姓名, 手机号码, 省, 市, 区, 详细地址”格式填写)		
选手人数		观摩人员数量	(观摩人员不超过2人, 不含选手及1名领队)
姓 名	单 位	职 务	联系方式
选手一姓名			
选手二姓名			
选手三姓名			
选手四姓名			
观摩人员一姓名			
观摩人员二姓名			
用餐需求 (仅限领队、选手、 观摩人员)	4月27日 午餐: 份		4月28日 午餐: 份
备 注			

1. 请于2025年4月1日9:00--4月12日17:00在大赛报名网站完成领队注册工作, 提交选手报名表和代表队信息表盖章扫描件, 纸质报名材料原件请报到时提交至组委会。
2. 领队同时选定选手半决赛场地, 并将选定的赛场情况告知选手, 赛场选定实行实时调控, 避免赛场分组人数不均的情况发生。